

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安市监函〔2023〕87号

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全市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 保安全”专项行动暨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 工作进展情况的通报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恒口示范区应急管理和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局机关相关科室、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根据市局《深化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方案》部署安排和市食药安委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安康市分层分级精准防控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机制推动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落地落实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全市食品安全“守查保”专项行动正值“巩固提升阶段”，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第一季度包保督导持续推进。结合指导包保干部实地督导和平台系统综合数据，经市局工作专班会议研究，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按照省市工作要求，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和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上，各县（市、区）局普遍能够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工作有专班、行动有方案、责任有清单、

宣传有声势、检查有重点，及时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风险隐患问题处置率高位稳定，近两周发现风险问题数 217，完成处置数 211，风险处置率 97.24%。包保督导覆盖率持续增加，包保干部和企业主体信息录入全面，层级对应准确，全市 7460 名市、县、镇、村干部包保 35698 家主体，已有 4547 名干部开展第一次督导，督导包保主体 12490 家，针对发现问题能够向属地监管部门印发《督导问题通报单》，并将督导情况上传包保系统平台，食品安全两项重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二、存在问题

（一）风险隐患排查信息录入不及时。上一年度，各县（市、区）“守查保”专项行动均已完成“100%检查覆盖率”。按照省局通知要求，当前统计数据为今年以来检查情况，各县（市、区）“守查保”专项行动进展情况报表（2月24日）显示，1月份以来全市共计检查 6515 户。截止 3月3日，陕西省食品安全综合业务平台显示，全市各县（市、区）仍有 1595 家食品生产经营主体未检查，各县（市、区）两者数据均有出入。详见附件 1 安康市“守查保”专项行动数据信息统计表。

（二）包保督导覆盖率未达到全覆盖。截止 3月3日，根据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监管责任平台显示，全市各县（市、区）包保督导完成率均未达到省市要求的 100%。其中，汉滨、石泉、紫阳、岚皋、恒口在 70%以下。详见附件 2 安康市包保督导工作情况统计汇总表。

(三) 工作创新、总结及机制建立还不够。当前，全市食品安全“守查保”专项行动已近收官，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蓄势起步，市局工作专班起草的“13456”风险防控排查治理机制和“12332”包保工作模式，分别被《中国市场监管报》和国务院食安办《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简报》刊发。各县（市、区）结合辖区实际形成可复制、可借鉴、可参考的工作经验，以及常态化、管长远的风险排查制度机制还较少。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 进一步压实监管责任。要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进一步将监管责任具体到人，加密检查频次，加大工作力度，以高度的责任感抓好抓实抓深专项行动，确保平台信息录入100%、问题处置100%。同时，要指导包保干部和企业积极落实督导责任、主体责任，注重做好包保责任与监管责任的衔接，不得以监管责任代替包保责任。

(二) 进一步提高系统及APP使用率。要提升智慧监管水平，坚持使用“守护者”APP开展监督检查，各县（市、区）务必于3月15日前，将所有已检查数据100%录入陕西省食品安全综合业务平台，做到报表数据和系统数据一致，平台使用率达到100%。包保督导覆盖率要在3月底前达到100%，督导情况要准确录入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监管责任平台及其APP，如遇包保干部或企业调整，应及时更新数据。

(三) 进一步防范化解风险。当前全国“两会”正在召开，必须提供良好的食品安全环境。要深入分析研判监管执

法、投诉举报、舆情监测的数据，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风险。风险会商要纳入舆情、投诉举报、广告、案件查办等相关信息，形成全方位、多维度、立体化的食品安全信息网，发现风险隐患，共同研判对策，实现风险隐患的早发现、早防范、早处置、早化解。

(四)进一步加大宣传报道。要认真分析总结工作经验，充分利用融媒体、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加强宣传报道，对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好的做法和重大风险隐患排查处置情况要加强信息报送。特别是注重典型案例收集，重点宣传风险排查整治成效，着力营造全面监管的良好氛围。市局网站相关专栏已开设，各县（市、区）局每月至少报送3篇工作信息，市局专班将不定期统计通报。

附件：

1. 安康市“守查保”专项行动数据信息统计表；
2. 安康市包保督导工作情况统计汇总表。

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3月6日

安康市“守查保”专项行动数据信息统计表

(统计时间：2023年3月3日)

序号	县区	纸质报表检查数据 (2月24日)	陕西省食品安全综合业务平台显示未检查数据 (3月3日)	未录入检查数据信息占比
1	汉滨区	3339	508	15.2%
2	汉阴县	762	106	13.9%
3	石泉县	119	115	96.6%
4	宁陕县	119	46	38.6%
5	紫阳县	796	166	20.8%
6	岚皋县	231	93	40.2%
7	平利县	206	120	58.2%
8	镇坪县	93	31	33.3%
9	白河县	129	59	45.7%
10	旬阳市	715	206	28.8%
11	高新区	219	109	52.1%
12	恒口示范区	6	36	

安康市包保督导工作情况统计汇总表

(统计时间：2023年3月3日)

序号	县区	被包保主体数	包保主体数	包保督导完成率
1	汉滨区	6644	6676	41.6%
2	汉阴县	2212	2212	80.8%
3	石泉县	1617	1617	59.8%
4	宁陕县	671	675	96.2%
5	紫阳县	2192	2192	65.9%
6	岚皋县	1713	1724	66.8%
7	平利县	1938	1961	73.1%
8	镇坪县	500	501	95.8%
9	白河县	1672	1674	99.5%
10	旬阳市	2147	2210	76.5%
11	高新区	1620	1630	81.6%
12	恒口示范区	602	602	20.0%
13	总计	23528	23674	75.8%

